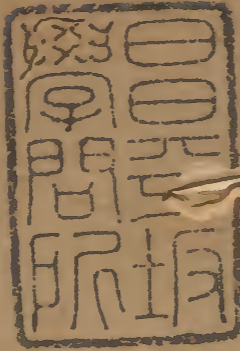


八編類纂 十三之四



史曹

内閣文庫			
一五九		三〇	漢
兩	一	九	書
一	二	九	
架	冊	號	類

内閣文庫			
三六七		三〇	漢
四	一	六	書
三	二	九	
架	冊	號	類

内閣文庫			
番號	漢	3069	
冊數	120 (8)		
函號	367	5	



第十三卷

淺草文庫

史之一

論任官之道

定職官之品

頒爵祿之制

敬大臣之禮

簡侍從之臣

重臺諫之任

第十四卷

史之二

林駟論三省

馬端臨論三省

論樞密

論宣徽院

林駟論宰相兼樞密

論漢九卿

馬端臨論翰院

宋志論臺諫

馬端臨行省

又論郡丞

吳萊書急就章後

蘇洵重遠

韋彪選舉遷秩疏

韋嗣論職官

又論

杜佑省官議

陸贄進量移官狀

司馬光論三事

歐陽修論館閣取士

呂公著論選任

請乞致仕官俸

朱光庭論帶職

葉適論設官

又論任子

朱博復置御史大夫奏

何武請建三公

歐陽修乞限學士待制

司馬光備顧問奏

余靖預聞邊事疏

荀悅置史官奏

李德裕論時政

論起居注

論修史體例

歐陽修論修日曆

陳瓘乞刪修實錄

石公弼請復史館

陳元乞豆左傳博士

李嶠請置巡按

元稹論諫職表

劉隨防渙泄疏

歐陽修論臺官

又論唐介等宜召還

司馬光論舉諫官

彭汝礪論言事

劉安世論罷言官

○第十五卷

吏之三

外職

授官

學薦

辭免

考課

朱博奏

張九齡論封事

李贇叙狀

范仲論轉運

歐陽修論察官吏

以上外職

司馬光乞罷狀

歐陽修論擬官

又論

僕人不當授官

論包拯

程顥論遣按獄

蘓頌繳疏

以上授官

王嘉薦疏

東平王蒼薦疏

陳忠薦疏

楊喬薦疏

歐陽修薦疏

以上舉薦

杜詩辭疏

蘇軾代辨訪

以上辭免

趙普請考績

李綱議責成

葉適官法論

鄭介君定刑賞

以上考課

葉適論吏胥

○第十六卷

吏之四

吏曹總叙

虞官制

又論

周官圖

圖論

周官總論

公孤總論

周禮六官原

八編類纂 目錄 一四

成周官制圖

序

太宰兼理王內

六官咸統圖

分治圖

五儀五等圖

九命服圖

秦漢官制圖

統論

秦官爵

漢官秩

漢官制總論

唐官秩

唐官制統屬

唐總論

宋官秩

宋統論

宋官制

論

唐宋總述

歷代總論

歷代官制

變華

官名紛襲

官品多寡

○第十七卷

吏之五

本朝文武官說

百官圖

百官述

其二

武職述

武經議

爵祿沿革考

○第十八卷

八編類纂 目錄 一四 系史四 十五

吏之六

公侯伯表總叙

高祖功臣表

靖難功臣表

內閣年表

公派表

東宮三師表

翰林諸學士表

六部尚書表

都御史表

三邊總督表

兩廣軍務表

南京守備同參贊大臣表

祭酒表

三省事宜

師保

內閣

翰林

官僚

司直清紀

總督

總督軍務

巡撫

巡按御史

六科

小京堂

推用方面

兵備

教職

武職陰襲

薦舉

諡法

諡法總論

○第十九卷

吏之七

任官考

○第二十卷

吏之八

天官

考成法

責實政

處賦吏

考舉鄉官

汰冗員

革濫進

薦舉辟召論

取士義

外任

任官議

○第二十一卷

吏之九

用人

伊周用人對

孔子賢進賢

取人對

管仲立政篇

齊桓公用甯戚

晏子具官對

韓非用人篇

呂不韋期賢篇

賈誼官人篇

李淑上更始書

韋彪上章帝疏

後漢書左雄周黃傳論

夏侯玄時事義

魏崔琰毛玠舉清正

椽和洽論人材

晉魏瓘復鄉舉里選疏

郤先對策

劉毅中正疏

劉景安與崔亮書

韓顯宗諫事

劉曉上疏

桓彥範等薦陽嶠

韋嗣立論職官

蕭至忠疏

薛登清擇賢以上用人二十五則

○第二十二卷

吏之十

信任 求賢

寶賢

薦賢

韓非難篇二

蘇洵遠慮篇

蘇軾任人策

以上信三則

元倉子賢道篇

白圭論魏文侯

漢武帝求賢詔

議不舉孝廉者罪詔

漢宣帝舉孝廉詔

宋宇文之邵上神宗書

以上求賢六則

楚王孫圉國寶對

以上寶賢一則

晉文公賞胥臣舉卻缺

祁奚能舉善

魏子義且忠

淳于髡一日見七士

魏翟璜進五大夫

蕭何薦韓信為大將

文帝置三老孝悌留常負詔

張敞與朱邑書

何武言傳喜書

東平王蒼疏薦吳良

楊喬書薦上虞孟嘗

孔融薦彌衡書

魏鍾繇薦季直表

蜀秦宓奏記

郗超知謝玄

任昉薦士表

桓温薦譙元彦表

狄仁傑舉其子

又薦張柬之 以上薦賢十九則

○第二十三卷

吏之十一

知人 邪正 朋黨 和同 官制 汰冗 守官 吏治 勤職業

田忌知三將

劉惔知桓温專制

王旦知王曾

鄭戩尹洙等曲直

歐陽修論杜韓范富疏

富弼論辨正疏

王拱辰引裾論夏竦

富弼屢對

巖叟進諫兩宮

蘇轍請分別邪正疏

蘇軾附名范祖禹奏

常安民貽呂公著書

任伯雨上百八疏

楊宏中等上書 以上邪正十一則

管子法禁篇

范曄黨錮傳論

錢徽焚私書

敬宗焚人所譖李紳書 李德裕用黨對

言致理在學

歐陽修進朋黨論

孫臏君子

論空黨同黨對

梁肅等乞

范純仁等雜書 簾前 江公望

李京請定邪正上中下三等

石工安民不忍刻司馬光為奸邪

孝宗與葉衡論黨

劉光祖入對

詔論偽學

以十七則

周必大執政對

以上和同一則

宋神宗詳定官制局

命官統兵

司馬光論階級疏

孫何論官制疏

李宗諤僕射議

劉敞論輔郡節制議

畢仲游官制議

蔡京率意更官制

蒙古設官甚簡

以上官制九則

晉武帝并官息役詔

李泌請復先所減官

李吉甫奏

宋蔡襄去冗策

以上法冗四則

呂公著封還除自

以上守官一則

蕭瑀受敕無稽

以上勤職業一則

應詹疏

徐邈與范甯書

馬周疏

姚崇奏從韋汾沙汰疏

蘇軾專任使策

以上吏治五則

八編類纂卷之十三
 大學衍義補
 吏曹類
 正百官
 總論任官之道
 周書立政王左右常伯常任準人綴衣虎賁音奔周公
 曰嗚呼休茲知恤憂也鮮哉
臣按常伯常任準人卽三事三宅成周官之別
 名也牧民之長曰常伯所謂宅乃牧是也其虞
 廷四岳之任乎任事之公卿曰常任所謂宅乃
 事是也其虞廷典禮典樂百揆之官乎守法之

八編類纂卷之十三

大學衍義補

吏曹類

正百官

總論任官之道

周書立政王左右常伯常任準人綴衣虎賁音奔周公

曰嗚呼休茲知恤憂也鮮哉

臣按常伯常任準人卽三事三宅成周官之別

名也牧民之長曰常伯所謂宅乃牧是也其虞

廷四岳之任乎任事之公卿曰常任所謂宅乃

事是也其虞廷典禮典樂百揆之官乎守法之

有司曰準人掌法之官刑罰當如準之平即所謂宅乃準也又非虞廷士師之職乎綴衣掌王之服器居則張設者焉虎賁執王之器誠行則防護者焉是常伯常任準人三者國之大臣以共理朝廷之政綴衣虎賁二者王之親臣以供奉服御之用宋儒呂祖謙謂職重者有安國之寄職親者有習染之移其繫天下之本一也林之奇亦謂三宅固不可不得人然進見有時虎賁綴衣之類則朝夕與王處最親且密苟非其人則主德內蔽大臣雖賢何所施其力哉

緇衣子曰大臣不親百姓不寧則忠敬不足而富貴已過也大臣不治而邇臣比私相親也矣故大臣不可不敬也是民之表也邇臣不可不慎也是民之道也君毋以小謀大毋以遠言近毋以內圖外則大臣不怨邇臣不疾而遠臣不蔽矣

臣竊以謂遠言近者百一二小謀大者什三四內圖外者什八九人君任人之際誠能親信大臣而敬之審擇邇臣而慎之則股肱得其人而耳目不為人所蔽矣

定職官之品

舜典帝曰咨汝二十有二人欽哉惟時亮天功

臣按帝舜於受終告攝之後首詢四岳次咨十

有二牧然後及千百揆九官者豈不以百揆九官所治者事而四岳十二牧所牧者民凡夫朝廷之間百官庶務何者而非爲民者乎以見臣之事即君之事君之事即民之事民之事即天之事也我朝內設六部即虞廷之九官外建十三布政司即虞世之十有二牧其所以立制度

明紀綱真可以爲萬世法者也

周官唐虞稽古建官惟百內有百揆四岳外有州牧

侯伯庶政惟和萬國咸寧夏商官倍亦克用又治明也王立政不惟其官惟其人

蔡沈曰百揆四岳總治于內州牧侯伯總治于外內外相承體統不紊故庶政惟和而萬國咸安夏商之時世變事繁觀其會通制其繁簡官數加倍亦能用治明王立政不惟其官之多惟其得人已堯典克明俊德以親九族

周禮少宗伯掌三族之別以辨其親疏

臣按施仁之序親親而後仁民故史臣紀堯之典於治効被格之後即繼之以明德親族之言

蓋以出治之本在此也。當時雖未設官，觀其敘親睦九族于平章百姓，協和萬邦之前，則其立言之序可見矣。自成周以三族之別，掌于少宗伯之官，後世因之，列宗正于九寺之中，殊失帝堯睦親之道。我

聖祖超然遠見，特立宗人府于六部之上，其秩一品，專以皇親掌之，可謂得帝堯親族之深意，而足以為萬世法矣。

漢高祖七年初置宗正官，以族九族。

臣按班固漢書表宗正秦官，掌親屬，蓋漢因秦

制而設之也。以上宗人。

周官立太師、太傅、太保，茲惟三公論道經邦，燮理陰陽，官不必備，惟其人。

賈誼曰：保者保其身體，傅者傅之德義，師者導之教訓。

少師、少傅、少保曰三孤。特貳公弘化寅亮天地，弼予

一人。

胡安國曰：古者三公無其人，則以六卿之有道者上兼師保之任，冢宰或闕，亦以三公下行，端揆之任。禹自司空進宅百揆，又曰作朕股肱耳目，是以

宰臣上兼師保之任也。周公爲師，又曰位冢宰，正百工。是以三公下行端揆之職也。所以然者，三公與王坐而論道，故難其人。而冢宰總百官，均四海，亦不易處也。

呂祖謙曰：按顧命，太保領冢宰，畢公領司馬，毛公領司空，別有芮伯爲司徒，彤伯爲宗伯，衛侯爲司寇。則周時三公兼六卿，三公無職，六卿則有職者也。三公論道而六卿行道者也。

陳傅良曰：周之三公多是六卿兼之，但其人足以兼公，則加其公之職位，無其人，則止爲卿而已。三公三孤皆無其人，則闕焉而已。而六卿自若也。成周以三公三孤待非常之德，故曰官不必備，惟其人。

臣按公孤之職，夏商以前未有也。其名始見于此。昔大舜命伯禹總百揆，高宗爰立傳說作相，則成周之世未聞有是名意者。立公孤而以六卿兼之，是卽揆相之任歟。我朝稽古定制，革去前代中書省，倣六典立六部，而公孤之職間以六卿兼之，其亦成周此意也。嗚呼！是職也未易稱也。必其人果能論道經邦，燮理陰陽，然後

可以當三公之寄，果能貳公弘化，寅亮天地，然後可以當三孤之任。不然，寧闕毋備可也。以上公孤

冢大宰也治統百官均四海。

蔡沈曰：天官卿治官之長，是為冢宰，內統百官，外均四海，蓋天子之相也。百官異職，管攝使歸于一，是之謂統四海異宜，調劑使得其平，是之謂均。

臣按冢宰今吏部尚書之職。

司徒徒者衆也，主民衆，故曰司徒。掌邦教，敷五典，擾馴兆民。

臣按司徒今戶部尚書之職，但周時所掌者教化，後世則專理戶口財賦之事焉。嗚呼！唐虞三

代之時，其民淳朴，猶且設官以掌之，俾其敷布教條，以馴擾夫億兆之民。後世風氣日漓，民心不古，顧無有大臣以專掌教事，所以禁之者，僅見于刑官弼教之設，此亦可以觀世變矣。

宗伯掌邦禮，治神人和上下。

臣按宗伯今禮部尚書之職。

司馬掌邦政，統六師，平邦國。

蔡沈曰：軍政莫急于馬，故以司馬名言。何莫非政，獨戎政謂之政者，用以征伐而正彼之不正，王政之大者也。

臣按司馬今兵部尚書之職夫國之大事在戎
宋以樞密院專掌兵政與中書省並謂之兩府
今制設兵部以掌兵政所以統軍旅專征伐則
歸之五軍都督府焉兵部有出兵之令而無征
伐之權五軍有統兵之權而無出兵之令彼此
相維內外相制

司寇掌邦禁詰姦慝刑暴亂

臣按司寇今刑部尚書之職

司空掌邦土居四民時地利

臣按司空今工部尚書之職但周時所掌者度

地居民量地制邑之事後世則專理營造工作
之事焉

六卿分職各率其屬以倡九牧阜成兆民

臣伏觀 皇明祖訓有曰自古三公論道六卿

分職並不曾設立丞相自秦始皇置丞相不旋踵
而亾漢唐宋因之雖有賢相然其間所用者多
有小人專權亂政今我朝罷丞相設五府六部
都察院通政司大理寺等衙門分理天下庶務
彼此頡頏不敢相壓事皆朝廷總之所以穩當
以後子孫做皇帝時並不許立丞相臣下敢有

奏請設立者文武羣臣劾奏將犯人凌遲全家處死嗚呼此我

聖祖高見遠慮超出百王之上是誠有合于成周設官分職以為民極之意則是今日之五府六部卿佐與夫都察院通政司大理寺皆前代三省兩府執政之官也雖無宰執之名實理宰執之事但其事一總于朝廷而不顛顛任于一人是以百年以來朝廷無紛更之弊臣宰無專擅之禍上安其政下保其位如一日也說者猶云政權必有所在不有所統必有所歸其中不無旁落下移之處潛持默運之人苟非其人其弊有不可勝言者是以我

太宗皇帝即位之初即選文學之臣七人者俾居內閣專掌制詔凡國家大典禮大政令大事幾皆得以預聞謨謀既定然後付所司行之不予之以名而予之以實自是以為故事餘七十年于茲矣夫不予之以名則下無作威作福之具予之以實則上賴詢謀咨訪之益其處置之善防慮之深漢唐以來所未有者也以上六部

舜典帝曰龍朕聖

疾護說殄也

絕行

謂傷絕善人之事也

震驚朕

師

衆也其言不正駭衆聽也

命汝作納言夙夜出納朕命惟允

朱熹曰納言官名命令政教必使審之既允而後

出則讒說不得行而矯偽無所託矣敷奏復奏事也

逆受下奏也必使審之既允而後入則邪僻無自進而

功緒有所稽矣周之內史漢之尚書魏晉以來所

謂中書門下者皆此職也

臣按納言今通政司之職我

太祖高皇帝命曾秉正為通政使諭之曰壅蔽于

言者禍亂之萌專恣于事者權姦之漸故必有

喉舌之司以通上下之情以達天下之政昔者

虞之納言唐之門下省皆其職也官以通政為

名政猶水也欲其常通無壅遏之患其審命令

以正百司達幽隱以通庶務當執奏者勿忌避

當駁正者勿阿隨當敷陳者毋隱蔽當引見者

毋留難毋巧言以取容毋苛察以邀功毋讒間

以欺罔公清直亮以處厥心庶不負委任之意

嗚呼後世人臣有居此職者服膺

聖祖此訓則非惟其職任之脩舉而於輔成國家

太平之治實亦有賴焉以上通政司

堯典乃命羲和

羲和氏主曆象授時之官

欽若

順也昊天曆

紀數之書

象觀天之器日月星辰敬授人時耕作之候凡民事早晚之所關也

周禮馮相氏馮乘也相視也言登臺以視天文掌十有二歲歲星所在下有

次二十有二月謂斗柄所建十有二辰謂日月所會十日甲乙丙丁戊己

庚辛壬癸二十有八星之位星即宿也辨其敘事以會天位

保章氏保守也章文也掌天星以志星辰日月之變動以觀

天下之遷謂災祥禍福之遷動者辨其吉凶以星土星所主之土辨

九州之地所封封猶界也封域皆有分星如角亢氏兖州房心豫州之類

以觀妖祥

臣按唐堯之羲和成周之馮相保章即今欽天監之職夫陶唐以前法制未立占步之術未詳

天道幽遠非有神聖之德不足以知之故帝堯

命官以羲和為第一義自是以後紀數以書則

有一定之曆觀天以器則有一定之制故成周

馮相氏保章氏皆世其官以專其業不過春官

宗伯一屬吏雖然堯之所以欽順乎天道即所

以敬授乎民時也不徒總命之于朝廷而又分

命之于四方無非以為民而已成周之制則專

主于天而不及于民此堯舜所以為萬世法歟

近代制曆觀象之官徃徃以司天為名噫巍巍

乎惟天為大在人君者且當敬而順之夫豈一

事一物之職而臣下可司之乎我

聖祖改前代司天臺為欽天監得帝堯欽若之心

夫謂之天紀者歲日月星辰曆數也曆數之法

久則不能無差我朝之曆承元之舊今用之

百年餘矣天道參差不齊久則有變所以釐正

之正有在于今日以上欽天監

天官膳夫上士二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

四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掌王之食飯飲酒

膳牲肉也羞有滋味者以養王及后世子

臣按膳夫即今光祿寺官之職膳夫食官之長

自膳夫以下庖人內饗外饗烹人等官皆以

士為之屬于冢宰秦時為大官令漢始有光祿

勳然乃持戟宿衛之官以之司膳羞始于南北

朝唐宋因之今制光祿寺有四署曰大官即周

官庖饗之任曰珍羞即周官籩人之職曰良醢

周官酒正是也曰掌醢周官醢人是也屈到以

薦芟致譏陳平以惡具反間專諸以七首進食

生禍亂是皆由于飲食之微也是亦不可不戒

以上光祿寺

頒爵祿之制

周書武成曰列爵惟五分土惟三

臣按封爵之制自唐虞時已別為五等曰公侯

伯子男觀虞書所謂輯五瑞脩五玉解者謂瑞

玉為五等諸侯所執之圭璧可見矣

周禮天官太宰以八柄詔玉馭羣臣一曰爵以馭其

貴二曰祿以馭其富

春官內史掌王之八枋柄之法以詔王治一曰爵二

曰祿

夏官司士以德詔爵有德者告于王而爵之事以功詔祿有功者告于王

而祿以能詔事有才能者告于王俾以治事以久奠食食餼稟也以任事之

久而定之

臣按公侯伯子男孤卿大夫士爵也天子之田

以至君十卿祿祿也其柄必出于上非人臣所

得專也故周禮天官之太宰內史夏官之司士

其於爵祿惟以詔告于王而已非敢自專其柄

也以此為防惟恐司其事者或有所專擅後世

乃有非所攸司而手握王爵口銜天語者安得

不罹凶國害家之禍哉以上爵祿之制

洪範凡厥正人既富祿之也方穀善也汝弗能使有好于

而家時人斯其辜

臣按漢張敞蕭望之言于其君曰倉廩實而知
禮節衣食足而知榮辱今小吏俸率不足常有
憂父母妻子之心雖欲潔身為廉其勢不能
王制曰夫圭田無征

孟子曰卿以下必有圭田圭田五十畝

臣按三代盛時所以優待君子者如此其厚唐
宋之職田蓋其遺意也

漢宣帝詔天下曰吏不廉平則治道衰今小吏皆勤
事而俸祿薄欲其毋侵漁百姓難矣其益吏百石以
下俸十五若食一石
則益五斗

光武詔增百官俸千石以上減于西京舊制六百石
以下增于舊秩

臣按此二詔皆推洪範既富方穀之意益官之
俸而於吏之小者尤加厚可謂善推古人之意
而廣之矣

宋太祖詔曰吏員冗多難以求其治俸祿鮮薄未可
責以廉與其冗員而重費不若省官而益俸州縣宜
以口數為率差減其員舊俸外增給五千

周書畢命惟公畢懋德克勤小物弼亮四世文武正
成康正
色率下罔不祇師法言訓嘉績多于先王予小子垂

垂拱仰成

臣按史漸曰忠厚近迂闊老成若遲鈍先王終不以此易彼者蓋世臣舊德功業已見于時聞望已孚于人商功利課殿最雖不若新進者至於雍容廊廟天下想聞其風采足以廉頑立懦敦薄厲偷如泰山喬嶽初無運動之勞而功之及人厚矣畢公四世元老雖有不可及之盛德常有不自足之誠心小物不以不必勤而不勤嘉績不以已多于前時而或怠正色斂容而使人之非意自消出辭吐氣而使天下之羣心胥

服吁斯人也其書所謂壽考詩所謂老成人歟詩序曰行葦忠厚也周家忠厚仁及草木故能內睦九族外尊事黃耆養老乞言以成其福祿焉

臣按此詩舊序朱熹辨其與詩意不合然以其外尊事黃耆養老乞言以成其福祿得古昔盛王敬老求言之意故載于篇

蕩之什曰匪上帝不時殷不用舊雖無老成人尚有典刑曾是莫聽大命以傾

謝枋得曰三代而上國有大政有大議有大疑皆決于老成人之言曰圖任舊人共政殷先王所以

八編類纂 卷十三
立國也。曰人惟求舊，曰無侮老成人。盤庚所以興也。曰汝惟商考，成人宅心知訓。周公所以訓康叔也。犁老播弃，格人罔敢知吉。紂所以亾也。在位罔有耆舊，俊在厥服。平王所以東遷也。

漢賈誼上文帝疏曰：廉耻節禮以治君子，故有賜死而亾戮辱，是以黥劓之臯，不及大夫，禮不敢齒君之路馬，楚其芻者，有罰所以為主上。豫遠不敬也，所以禮貌大臣而厲其節也。臣聞之，履雖鮮不加于枕冠，雖敝不以苴履。苴者履中之藉也。夫已嘗在貴寵之位，天子改容而禮貌之矣，吏民嘗俯伏以敬畏之矣，今而有

過令廢之可也，退之可也，賜之死可也。若夫束縛之，係縶之，謂以長繩係之。輸之司寇，編之徒官，小吏詈罵而撻笞之，殆非所以令衆庶見也。夫卑賤者習知尊貴者之一旦，吾亦乃可以加此也。非所以尊尊貴貴之化也。

臣按賈誼此言蓋為當時大臣多以罪下獄而發。文帝果深納其言，養臣下有節。是後大臣有罪皆自殺不受刑。嗚呼誼之此言非特以救當時之弊，益人君待臣之禮所當然也。以上遇大臣之禮。

宋司馬光言於其君。英宗曰：竊見祖宗之時，閒居無事。

常召侍從近臣與之從容講論萬事。委曲詳悉。無所不至。謂宜詔侍從近臣。每日輪一員。直資善堂。夜則宿于崇文院。以備非時宣召。

臣按侍從之臣。固當朝夕左右者也。若惟進見有時。第于視朝行禮之時。暫爾侍立。則又與羣臣無異。烏在其為侍從哉。是以晝則更直。夜則入宿。非但以備不時宣召。萬一宮禁有不測之變。亦必得人以籌度處置。屬筆命辭。不然倉卒之間。何以應變哉。

范純仁言於其君

神宗

曰本朝設侍從之官。自待制諫

議已上。學士舍人。皆是古來九卿之職。朝廷待之恩禮既異。是宜朝夕論思。今迺忘本。徇末。擇易舍難。只將主判司局。便為己之職事。人情既務。因循朝廷不加考核。其間迺有優游緘默。養望待遷。無愛君憂國之言。乏盡忠補過之義。

臣按侍從之臣。非止一類。凡在代言講讀之屬。與夫給事左右之臣。皆是也。雖其執事各有主判司局。然于供職之外。皆當蓄見聞。以備顧問。進言說。以盡規益。不可但緘默而已也。以上總論侍從之臣

周禮內史掌王之八枋柄之法以詔王治凡命諸侯及孤卿大夫則策簡命之

臣按八柄詔于冢宰內史復掌以詔王蓋史官公論之所出爵祿廢置殺生予奪之柄有所不公。史氏直筆以書之吳澂謂內史為翰林之職蓋以其命諸侯公卿大夫則策命之猶今學士院之草制詔也。然謂之史乃掌文書贊治之名。今制併史館于翰林其亦此意歟。我

太祖皇帝於吳元年已置翰林院以陶安為翰林學士於是設承旨學士侍講侍讀學士直學士及待制應奉等官。洪武九年詔定百官品級承旨與六部尚書俱正三品學士從三品侍講學士從四品十八年三月始定翰林官制而革承旨直學士待制應奉之名設學士二員秩五品講讀學士各一員從五品其屬則有侍講侍讀五經博士典籍侍書待詔外此又設修撰編修檢討以為史官皆屬之翰林院焉。夫學士代言之官講讀經筵之職五經博士典籍則前代祕書之屬侍書待詔則前代供奉之名而所謂史官者則前代著作起居之任也。今則併屬于翰

林則。是今代翰林一司。實兼前代諸職。其職任尤非他司比也。永樂初。

太宗皇帝又棟七人者。入內閣。專知制誥。備顧問。參預機務。然其秩猶止五品也。至

仁宗皇帝。又於本官上。加以卿佐師保。其任用尤爲重焉。歷任既久。又易本官。以文淵閣大學士。華蓋殿。謹身殿。武英殿。大學士云。

唐書學士之職。本以文學言語。備顧問。出入侍從。因得參謀議。納諫諍。其禮尤寵。而翰林院者。待詔之所也。唐制乘輿所在。必有文詞經學之士。自太宗時。名

儒學士。時時召以草制。然猶未有名號。乾封以後。始召文士元萬頃等。草諸文辭。常於北門候進。止時人謂之北門學士。玄宗初制。翰林待詔。以張說張九齡等爲之。掌四方表疏。批答應和文章。旣而又以中書務劇。文書多壅滯。廼選文學之士。號翰林供奉。與集賢院學士分掌制詔書勅。後又改供奉爲學士。別置學士院。專掌內命。凡拜免將相。號令征伐。皆用白麻。其後選用益重。而禮遇益親。至號爲內相。天子私人。內宴則居宰相之下一品之上。唐之學士。弘文集賢。分隸中書門下省。而翰林學士。獨無所屬。

臣按此設立翰林院之始。夫翰林之設三代以前無有也。然湯誥微子之命之類。其體制言辭類非人君所自言者。安知當時無代言之臣哉。但其名制不見于經典。無可考耳。漢制尚書郎主作文書起草。五日一美食。下天子一等。雖無代言之名。其端已見于此矣。至唐以後始設官以掌王言。居禁林深嚴之地。爲天子親信之臣也。

宋翰林學士掌內制制誥赦勅國書及宮禁所用之文辭。凡后妃親王公主宰相除拜則草詞赦降德音則先進草乘輿行幸則侍從以備顧問有所獻納則請對或奏對。

太祖謂宰相曰北門深嚴當擇審重士處之。范質曰竇儀清介謹厚然在前朝已自翰林遷端明今又遷兵部尚書難於復召。上曰禁中非此人不可。卿當諭朕意勉再赴職。太宗時張洎欲遷翰林上曰學士之職清切貴重非他官可比。以上言翰林學士。

唐玄宗開元三年始召馬懷素褚無量更日侍讀。宋真宗咸平二年以楊徽之夏侯嶠並爲翰林侍讀學士班次翰林學士。

臣按此翰林置侍讀及侍讀學士之始

漢明帝時張酺數侍講于御前靈帝時楊賜劉寬俱侍講于華光殿雖有侍講之號而未以名官

唐玄宗開元十三年始置侍講

宋真宗咸平二年國子祭酒邢昺為侍講學士

臣按此翰林置侍講及侍講學士之始

唐玄宗謂宰相曰朕每讀書有所疑滯無從質問可選儒學之士使入內侍讀

宋太宗命李文仲為翰林侍讀寓直禁中以備顧問

真宗視朝之暇即令講說嘗曰朕聽政之餘惟文史

是樂講論經義寧有倦耶

唐制史館脩撰掌脩國史

臣按脩撰之名始見於此然考之史書又有所

謂北門脩撰集賢脩撰右文殿脩撰者皆史官也

宋置會要所以脩纂國史置脩國史脩撰官編脩官檢討官

臣按編脩檢討專以脩史始見于此前此固有

所謂編脩官者蓋專以脩經武要略為職屬之樞密院然編脩檢討在前代者皆各以官我

八編類集 卷十三
朝止稱編脩檢討云臣嘗因是而通論古今之
史官矣夫天下不可一日而無史亦不可一日
無史官也百官所任者一時之事史官所任者
萬世之事周禮宰夫八職有史以贊治漢法太
史公位丞相上天下計書先上太史公副上丞
相唐及宋宰相皆兼史官其重有如此者自成
周有左右史漢有起居注唐宋之起居舍人著
作郎之屬皆史官也我朝開國之初猶設起
居注其後革之而惟以脩撰編脩檢討掌國史
焉遇有纂脩則以大臣爲之監脩學士爲之總
裁其法制可謂簡而要矣以上史官

漢武帝建元五年初置五經博士

臣按此五經博士之始夫五經之在漢有專門
之學故當時各設博士以掌之然不徒用以訓
詁名義而已於凡朝廷政事之有更張事體之
有疑義議論之際博士皆得與焉輒問以經義
何當漢之政尚經術猶爲近古也如此後世雖
設此官始備其名焉爾誠能復漢之故事遇國
家政事之有可疑者俾文學經術之士皆得以
議論其間考古引經以爲可否之決其於明

廷議政未必無所補。

周禮太史掌建邦之六典，又有外史掌四方之志，三皇五帝之書。

漢氏圖籍所在，有石渠石室延閣廣內，貯之于外府，又有御史居殿中，掌蘭臺祕書，及麒麟天祿二閣，藏之於內禁。後漢圖書在東觀，桓帝延禧二年始置祕書監一人，掌典圖書，考合同異。

唐制祕書省掌經籍圖書之事，祕書郎掌四部圖籍，校書郎掌讐典籍刊正文章。

宋有祕書監，掌古今經籍圖書國史實錄天文曆數之事，官有監少監丞屬，有著作郎祕書郎校書正字，各以其職，隸于長貳。

宋太宗因唐制，建昭文史館，集賢院于禁中，昭文集賢置大學士直學士史館置監脩國史脩撰直館昭文亦置直館集賢，又有脩撰校理之職，名數雖異，而職務略同。

謝絳曰：太宗肇造三館，立祕閣，真宗景德中，圖書寢廣大，延天下英俊之士數臨幸，親加勞問，遍宿廣內，有不時之召，人人力道，術究藝文，知天子尊禮甚勤，而名臣高位繇此其選也。

宋温公十五年以書局自隨，得此意，故入主不可不先養士人，臣不可不先勤學。

歐陽脩曰館閣之職號為儲材之地兩府闕人則取于兩制兩制闕人則取于館閣館閣者儲輔相之地也材既難得而又難知故嘗博采廣求而多蓄之時冀一得於其間則傑然而出為名臣矣其餘中人優游養育以成之亦不失為佳士也祖宗用人凡有文章有材有行或精一藝長一事者莫不蓄之館閣而長養之其傑然而出者皆為賢輔相其餘不為輔相而為一時之名臣者亦不可勝數也

臣按前代藏書之府非止一處而掌書之官非止一職今代圖籍皆藏內閣所設之官止一典籍焉蓋本朝翰林之官雖有異名實無異職其所儲書非獨以存前代之舊蓋將以資儒臣之考閱講究以開發其聰明以為異時大用之具也仰惟

太祖開基既設翰林院置學士等官又慮人才非儲養作興不能有成乃洪武癸丑命編脩張唯等十人入禁中文華堂肄業詔宋濂為之師上聽政之暇輒幸堂中取其文親評優劣命光祿給酒饌每食皇太子親王迭為之主給冬夏

衣時賜白金鞍馬。

太宗永樂甲申命學士解縉選新進士中材質英敏者得脩撰曾棨編脩周述周孟簡庶吉士楊相王英王直等二十八人又增入周忱爲二十九人俾就文淵閣進其學且諭之曰文淵閣古今載籍所萃爾各食其祿日就閣下恣爾玩索務實得于已庶國家皆得爾用命司禮監給筆札光祿寺供飲饌分鈔以市膏燭賜第以爲居止。

列聖相承接爲故事每遇開科間於進士中選其

俊異者如甲申制讀書中祕以儲養之前後得人比諸他進士爲多。臣請著爲定制一次開科

一次選用簡擇之餘乃分諸司觀政待新進士

詣太學行釋菜禮畢卽勅禮部諭俾各錄平日

所作文字投獻

所作如詩賦序記銘頌書論擬古評史之類

封送翰

林考訂其中有辭采文理其學可進者別出題試之其所試之文與所投之卷相稱卽取以預選不問年之長幼質之強弱苟有器識才思者卽如故事命官教育以俟其成若其辭鉤棘而意詭異者不在所取三年之後隨其材器而任

使之每科不必多選。所選不過二十人。每選不必多留。所留不過三五輩。以上館閣

唐武德二年改內史舍人為中書舍人

臣按此中書舍人設官之始

以上簡侍從之臣。臣按翰林之職以備顧問

問參議論侍講讀謂之侍從可也。而博士

典籍舍人等官亦係之侍從者。蓋以命制

皆屬於翰林故也。中書舍人之職雖有專

科。然所書者學士所草之制。况今內閣亦

有舍人。別書詔勅云。

重臺諫之任

周禮御史掌邦國都鄙及萬民之治令以贊冢宰。春

臣按御史之名始見于此。然其所職者乃邦國

都鄙之治令以贊冢宰者也。漢因秦制而設此

官。則專以司糾察之任。

通典唐杜佑作御史之名周官有之。蓋掌贊書而授法令。

非今任也。戰國時亦有御史。秦趙澠池之會各命書

其事。又淳于髡謂齊王曰。御史在前則皆記事之職

也。至秦漢為糾察之任。所居之署漢謂之御史府。亦

謂之御史大夫。寺亦謂之憲臺。此御史稱後漢以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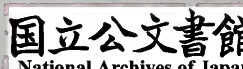
謂之御史臺亦謂之蘭臺寺隋及唐皆曰御史臺龍朔二年改為憲臺咸亨元年復舊門北闕主陰殺也故御史為風霜之任彈糾不法百僚震恐官之雄峻莫之比焉

臣按御史臺即今都察院是也前代有中書省而御史臺之職專掌糾察不得與之並列我朝罷中書省而以政權分屬六部而都察院之設品級與六部同其權視前代尤重云

唐制御史大夫一人中丞二人其屬有三院一曰臺院侍御史隸焉二曰殿院殿中侍御史隸焉三曰察院監察御史隸焉大事奏裁小事專達凡有彈劾御史以白大夫

臣按御史大夫即今左右都御史之職中丞即今左右副僉都御史之職唐有三院今併其二於察院六部之職各有攸司而都察院惟所見聞不繫職司皆得以糾察焉

御史大夫李承嘉嘗召諸御史責曰近日御史言事不咨大夫禮乎御史蕭至忠曰御史人君耳目比肩事主得自彈事不相關白若先白大夫而許彈事如彈大夫不知白誰也



臣按今六部官屬皆書其部如吏部屬則曰吏部文選清吏司兵部屬則曰兵部武選清吏司之類是也惟都察院則書其道而不繫於都察院焉是亦唐人之意也

武后以法制羣下許諫官御史得以風聞言事

臣按後世臺諫風聞言事始此前此未有也宋人因按以爲故事而說者遂以此爲委任臺諫之專嗟乎此豈治朝盛德之事哉夫泛論事情風聞可也若乃訐人陰私不究其實而輒加以惡聲豈可

祖宗著爲憲綱許御史糾劾百司不公不法事須要明著年月指陳實跡不許虛文泛言搜求細事

睿宗時侍御史楊孚彈糾不避權貴權貴毀之上曰鷹搏狡兔須急救之不爾必反爲所噬御史懲姦慝亦然苟非人主保衛之則亦爲姦慝所噬矣

肅宗在靈武時武臣崛興無法度大將管崇嗣背關坐笑語喧縱監察御史李勉劾其不恭帝歎曰吾有李勉朝廷始尊

穆宗時夏州節度使李佑拜大金吾違詔進馬侍御

史溫造劾之。佐曰：吾夜入蔡州擒吳元濟，未嘗心動。今日膽落于溫御史矣。

臣按御史之設，所以為朝廷，非為其人也。既授之以是職，必假之以是權。彼持其權以舉厥職，則人知所嚴憚而不敢為惡；其為朝廷之益大矣。

宋制御史入臺，滿十旬無章疏者，有辱臺之罰。以上臺諫

周禮保氏掌諫，王惡。地官

臣按官以保為名，而職以諫惡為事。蓋欲其陳王之過失，以保佑王之躬輔之翼，之以歸諸道。

也。自周人有是官，漢人因之以設諫諍之員。

秦始置諫議大夫，掌論議，無常員。漢武帝更置諫大夫，光武又以為諫議大夫。唐承隋制，復置隨宰相入閣，宋置諫院。

唐置左右補闕，左右拾遺。宋改左右補闕為左右司諫，左右拾遺為左右正言。

臣按諫議大夫補闕拾遺司諫正言，皆前代之諫官也。我朝革去前代中書省，并其所謂諫官者，不復置焉。惟設六科給事中，以掌封駁之政，而兼以言責付之。

秦始制給事中。漢因之。唐定爲四員。宋制凡制勅有所不便。準故事封駁。

臣按給事中。自秦以來。爲加官。至宋元豐中始有定職。其職專以封駁而已。我朝始分爲六科。科設都給事中。左右給事中。給事中隨其科。事繁簡而設員。凡章奏出入。咸必經由。有所違失。抵牾更易。紊亂皆得封駁。凡朝政之得失。百官之賢佞。皆許聯署。以聞。蓋實兼前代諫議。備關拾遺之職也。

唐太宗貞觀元年制曰。自今中書門下。及三品以上。入閣議事。皆命諫官隨之。有失輒奏。

臣按宋王安石言。唐太宗之時。所謂諫官者。與丞相俱進。于前故一言之謬。一事之失。可救之。將然不使其命已布於天下。然後從而諍之也。前代宰相行事。諫官無由得知。今則六部之事。無一不經于六科。則雖不必隨大臣入閣議事。當其章疏初入之時。制勅始出之際。則固可以先事而諫矣。

憲宗謂李絳曰。此諫官多朋黨。論奏不實。皆陷謗訕。欲黜其尤者。若何。絳曰。此非陛下意。必憚人以此。熒

八編類纂 卷十三 二
惑上心自古納諫者昌拒諫者亾夫人臣進言于上
豈易哉君尊如天臣卑如地如有雷霆之威彼晝度
夜思始欲陳十事俄而去五六及將以聞則又憚而
削其半故上達者纔十二耳雖開納獎勵尚恐不至
今乃欲譴訶之使直士杜口非社稷利也帝曰非卿
言我不知諫之益

蘇軾言於其君神宗曰宋朝自建隆以來未嘗罪一言
者縱有薄責旋即超升許以風聞而無官長言及乘
輿則天子改容事闕廊廟則宰相待罪故仁宗之世
議者譏宰相但奉行臺諫風旨而已擢用臺諫固未

必皆賢所言亦未必皆是然須養其銳氣而借之重
權者將以折姦臣之萌而救內重之弊也夫姦臣之
始以臺諫折之而有餘及其既成以干戈取之而不
足今法令嚴密朝廷清明所謂姦臣萬無此理然而
養貓以去鼠不以無鼠而養不捕之貓蓄狗以防盜
不以無盜而蓄不吠之狗為國者平居必有亾軀犯
顏之士則臨難庶幾有徇義守死之臣若平居尚不
能一言則臨難何以責其死節以上省諫

夫。以。去。鼠。不。以。無。鼠。而。養。不。能。之。辭。昔。以。之。也。也。
以。今。去。令。羣。密。牌。我。截。即。以。謂。茲。引。萬。無。此。聖。然。而。
故。以。臺。精。許。之。而。亦。翁。及。其。到。如。以。干。父。項。之。而。不。
對。昔。祿。以。許。茲。引。之。前。而。郊。以。重。之。與。也。夫。茲。引。之。
以。昔。賢。以。言。亦。未。必。皆。是。然。於。養。其。難。矣。而。許。之。重。

八編類纂卷之十四

稗編

六曹類

吏曹

王珪以左僕射兼門下侍郎蔡確以右僕射兼中書
侍郎二省宜相兼矣夫何確專政柄惟重中書凡有
除吏珪不與聞蓋僕射為相命令進擬皆所由出安
有省覆之舉二省進對同得預聞既已奉行又復有
審駁之理此事權所以盡歸於右僕射之手蔡確偏
重右相之弊一也自呂公著有同舟共濟之說而執

政皆協力。又韓縝以猶子避親改授之命。而三省同取旨。三省宜同心矣。夫何子厚任左僕射。有欲更分班奏事之制者。子厚懼權之去已。乃曰。此先帝之志。不可易。故終哲宗之世。不置右僕射。而文書有合送中書取旨者。則以爲無條有例。由尚書省徑上。但過門下而已。蔡京奸臣。尤而效之。子厚偏重左相之弊。二也。又有甚者。京相既久。姦謀日長。請改左僕射爲太宰。右僕射爲少宰。自以太師兼總三省。號爲公相。宰執大臣皆居下。是則蔡京偏重公相之意。其變已

三。流害尤甚歟。

林駟論三省

魏相請去副封。以防壅蔽。而光夫人顯及禹山雲等言。上書者益點。盡奏封事。輒下中書令。出取之。不關尚書。則其時中書尚書似已分而爲二。蓋尚書在漢時。乃御前管文書之所。故漢人上書言昧。歿上言尚書。如丞相大將軍已下。連名奏太后。廢昌邑王。亦是尚書令讀奏。武帝雖令宦者典其事。然其末年以霍光出入禁闥。謹慎可屬大事。輔少主。則以光領之。光夢而山繼領其事。蓋旣以大臣之秉政者領之。則其事始在外庭矣。然則所謂上書者爲二封。意正本則徹中書。而人主閱之。副封則徹尚書。而大將軍閱之。

樞密亦自
可原入臣
身為此

自此始判而為二。而有內外之分。霍氏既敗，張安世復以大司馬車騎將軍領尚書事。史言安世職典樞機，謹慎周密，每定大政已決，輒移病出。聞有詔令，乃驚使吏之丞相府問焉。蓋霍光領尚書之時，丞相乃蔡義、楊敞也。張安世領尚書時，丞相乃魏相、丙吉也。是時尚書雖在外庭，以腹心重臣領之，然於宰相並無干預。此安世所以密議大政及出詔令而佯為不知。遣使問之丞相府，則丞相府乃宣行尚書所議之政令耳。而尚書非丞相之司存也。漢丞相府有東曹西曹，為處掾屬議政令之地，於尚書並無干預。至魏明帝常卒，至尚書門，陳矯為尚

書令，跪問欲何之。帝曰：欲案行文書，然則魏時尚書猶去禁中不遠。馬端臨論三省

樞密之名始於唐代。宗寵任宦者，故置內樞密使使之掌機密文書。如漢之中書謁者令是也。若內中處分，則令內樞密使宣付中書門下施行，則其權任已侔宰相。至僖昭間，楊復恭、西門季玄之徒，遂至于視事行文書矣。昭宗天復元年，既誅劉季述，乃敕述年宰相延英奏事，樞密院侍側爭論紛然。既出，又稱上旨未允，復有改易撓權亂政。自今並依太中舊制，儀宰相奏事畢，方得升殿承受公事。蓋當時所謂樞密

使者專橫如此。朱梁懲唐弊，不用宦者。然徒知宦者之不可用，而不知樞密院之不必存也。乃復改爲崇政院。以敬翔爲使，至後唐而復樞密院。郭崇韜安重誨相繼領其事，皆腹心大臣。則是宰相之外，復有宰相。三省之外，復有一省矣。宋興始以樞密與中書對持文武二柄，號稱二府。然後樞密院之設始專有職掌，不爲贅疣。然祖宗時樞密院官雖曰掌兵，亦未嘗不兼任宰相之事。景德四年，中書命秘書丞楊士元通判鳳翔府樞密院，命之掌內香藥庫，兩府不相知。宣敕各下，乃詔自今中書所行事關軍機及內朝者，報樞密院。樞密院所行關民政及京朝官者，報中書。是樞密院得以預除授之事也。又是年命宰臣王旦監修兩朝正史，知樞密王欽若、陳堯叟參知政事，趙安仁並修國史，是樞密院得以預文史之事也。至慶曆以後，始以宰相兼樞密使。及元豐官制行，欲各正其名，遂不復兼。乃詔釐其事，大小大事三省與密院同議，進呈畫旨稱三省樞密同奉聖旨，三省官皆同簽書付樞密院行之。小事樞密獨取旨行，訖關三省。每朝三省樞密先同對樞密院，退待於殿廬。三省始留身進呈三省事，退樞密院再上進呈，獨取旨遂爲

定例然熙寧初以司馬溫公爲樞密副使公以言新法不見聽力辭上使人謂之曰樞密兵事也官各有職不當以它事辭其時文潞公亦在樞府雖持正論終不能抑新法之行至哲宗初即位蔡確爲相溫公爲門下侍郎章惇知樞密院溫公欲復差役法而確言此大事當與樞密院同議取旨惇果駁溫公所言然則密院雖可以參謀三省之事而又在所以委任之者如何溫公潞公當熙寧之時與國論不合則欲其專任本兵不預他事蔡確當元祐之初欲引章惇以自助則欲其共立異議陰排正人至紹聖以後則

兩府皆儉人附會紹述更無異議亦不復以文馬之

儔參錯其間矣

馬端臨論樞密院

樞密宣徽院皆始於唐然唐史職官志及會要畧不言建置本末蓋因肅代以後特設此官以處宦者其初亦無甚司存職業故史所不載及其後宦者之勢日盛則此二官日尊及五代以來至於宋朝則皆以大臣爲之然樞密既專掌兵事繁任重故其官不可一日廢而副貳屬官亦不容不備宣徽位尊而事簡故常以樞密院官兼之或以待勳舊大臣之罷政者及官制行而事各有所隸則愈覺贅疣故遂廢罷云

馬端臨論樞密宣徽院

呂伋掌兵若無關於太保而太保實俾之程伯出師若無與於尹氏而尹氏實命之於分之中而有合之理擁昭立宣事亦重矣丞相敞至不敢言而大將軍光以廢立之權自任夫以丞相之重而下聽命於掌兵之將况望其無所不統如周人之制哉厥後以北衙抗南衙之權以西府敵東府之勢太宗朝獲繼遷母之議非細事也而宰相呂端告樞使寇公曰邊鄙常事端不敢與軍國大計不可不知於是覆奏養視招徠繼遷果動九重撫髀之歎真宗朝契丹寇邊之

舉非細故也而真宗謂宰相寇準曰中書總文武大政密院雖專兵須本中書於是建議親征尺筆答之果三十餘年無北顧之憂當是時也二府雖有同議之公未有兼任之職迨慶曆間西事方興因富弼之言而以張士遜同議密院事因張方平之言而以呂夷簡章得象皆兼樞密使未幾邊事既寧而兼職遂罷於慶曆之五年建紹間國步多艱乃以宰相范宗尹兼樞密於建炎之時復以張浚趙鼎兼樞使於紹興之日未幾和議既成而兼職復罷於紹興之二十六年然亦觀慶曆紹興兼樞之效乎方夷簡判樞院

之職。命范公仲淹出撫陝西。相約平賊。而趙元昊送
款哀鳴。終身膽破。而西邊晏然矣。張魏公都督兵馬
之事。命張韓劉岳分屯江淮。大敗劉猺。僅以身免。而
非虜始息矣。此見兵民相通之驗歟。不然雍熙議征
幽州。獨與密院詳議。中書不得預聞。卒不能成。幽薊
之功。康定戎酋歸附。諫官方爾論列。而中書初不預
知。不免有區處之失。其弊亦可見矣。甚至熙寧初。趙
明與西人戰。中書賞功。而樞院約束。郭達修堡。密
院詰之。而中書褒詔。滕達道之言。其深知事情歟。其
有感祖宗舊制歟。論宰相兼
樞密林綱

漢之九卿。吾惑焉。景帝眷眷晁錯。而內史得侵宰相
申屠嘉之權。武帝屬意弘羊倪寬。而九卿敢奪石慶
之職。是時也。九卿更進用事。天下之務。不關決於丞
相。禮事屬太常。兵事既屬光祿。勳又屬中尉。刑典盡
屬廷尉。邦賦既屬司農。又屬少府。至使外廷之權。丞
相皆不與聞焉。此漢事權偏重之由也。林綱論
漢九卿

右翰苑經筵。在近代為至清要顯美之官。而杜岐公
通典叙職官。獨闕焉。蓋學士講讀之官。皆始於唐開
元之時。講讀隸集賢殿。故通典於集賢學士條下。附
載而翰林學士。唐史志以為獨無所隸。然自開元建

學士院之後居之者多名流至號內相乃畧不叙述則為闕事矣古人有一事必有一官官雖歷代沿革不同而所掌之事則一也故通典所載唐所置之官而前代無之者則叙其所掌之事以通于前代如通事舍人唐所制也。而其事則秦漢以來謁者之任也。集賢殿書院唐置也。而其事則漢魏以來秘書省之職也。然則翰林學士之官獨不可通之於前代乎。馬端

臨論 翰苑

熙寧二年王安石言舉御史法太密故難於得人帝曰豈執政者惡言官得人邪於是中書悉具舊法以

奏安石曰舊法凡執政所薦即不得為御史執政取其平日所畏者薦之則其人不得復言事矣。蓋法之弊如此。帝乃令悉除舊法一委中丞舉之而稍畧其

資格。宋志論 臺諫

行臺省之名苟非創造之初土宇未一以此任帷幄腹心之臣則必衰微之後法制已隳以此處分裂割據之輩。至若承平之時則不宜有此名也。建炎時張魏公以樞密使宣撫川陝趙忠簡謂之曰元樞新立大功出當川陝半天下之責自兵事外悉當奏稟蓋大臣在外忌權太重也。及魏公得罪謫詞言假便安

可為秉鉞 擅殺之戒

行事之制忘人臣無將之嫌肖內閣以招賢擬尚方而鑄印然則承制之事易以惹謫忠簡之言固篤論也。馬端臨論行省

此漢篤論守令識之

漢武帝欲以窳成爲郡守公孫弘言成爲濟南都尉其治如狼牧羊不可令治民又帝拜吾丘壽王爲東郡都尉帝以壽王故不復置太守是時軍旅數發年歲不熟多盜乃賜壽王璽書曰子在朕前之時知畧輻湊以爲天下少雙及至連十餘城之守任四千石之重。守尉皆二千石壽王兼二任故云四千石也職

事並廢盜賊縱橫甚不稱前時壽王謝罪又翟義爲南陽都尉行太守事行縣至宛以事按宛令下之獄威震南陽則知漢時都尉蓋不特典軍而未嘗不行太守之事也魏晉以後無都尉之官然晉郡守皆加將軍之號唐郡守曰使持節諸軍事宋朝則太郡皆兼兵馬總管兵馬鈐轄而小壘亦曰軍州事或帶節制軍馬則秦漢所謂都尉之職歷代以太守兼任之亦以一郡掌兵權之官不可下於太守故不別置官而守就治其事猶宰相之兼元樞是也通典叙郡尉而以置之郡佐之未非是故今以次郡守也。馬端臨論郡丞

山前太車
山後太輕

國家起自北土，經理中原，中原豪傑，擅動甲兵，保有鄉里，因而降附，使據其境土，如古諸侯，大開幕府，辟置官屬，錢糧獄訟，一皆專制於已，而不復有關於上，已而山東獍子，地富兵強，跳踉負固，卒貽征誅，殲滅而後，天下郡縣一命之官，悉歸於吏部，錢糧獄訟，類皆關白奏讞，而不敢少自專焉。由是郡縣守令之職，始輕而不得自重矣。必也辟官蒞政，理財治軍，四者之權一歸于郡縣，則守令必稱其職，國可富民可裕兵農各得其業矣。

吳萊書歐陽
子急就章後

國家分十七路，河朔陝右廣南南川峽實為要區，河朔

陝右，二虜之防，而中國之所恃以安，廣南南川峽貨財之源，而河朔陝右之所恃以全，其勢之輕重何如哉。曩者北胡驕恣，西寇悖叛，河朔陝右尤所加恤，一郡守一縣令未嘗不擇，至于廣南南川峽則例以為遠官，審官差除，取具臨時，竄謫量移，往往而至，凡朝廷稍所優異者，不復官之，廣南南川峽而其人亦以廣南南川峽之官為失職，庸人無所歸，故常聚於此，嗚呼，知河朔陝右之可重，而不知河朔陝右之所恃以全之地，不可輕，是欲富其倉而蕪其田，倉不可得而富也，矧其地控制南夷，氏蠻最為要害，土之所產又極富夥。

明珠大貝純錦布帛皆極精好陸負水載出境而其利百倍然而關譏門征僦雇之費非百姓私力所能辦故貪官專其利而齊民受其病不招權不鬻獄者世俗遂指以為廉吏矣而招權鬻獄者又豈盡無嗚呼吏不能皆廉而廉者又止如此是斯民不得一日安也方今賦取日重科歛日煩罷敝之民不任官吏復有所規求於其間矣淳化中李順竊發於蜀州郡數十望風奔潰近者智高亂廣南乘勝取九城如反掌國家設城池養士卒蓄器械儲米粟以為戰守備而凶豎一起若涉無人之境者吏不肖也故莫若使漕刑自舉其人而任之它日有敗事則謂之曰爾謂此人堪此職也今不堪此職是爾欺也責有所任罪無所逃然而擇之不得其人者蓋寡矣其餘郡縣雖非一方之所以安危者亦當詔審官俾勿輕受賍吏冗流勿措其間則民雖在千里外無異於處畿甸中矣

中矣

蘇洵
重遠

右編

臣聞政化之本必順陰陽伏見立夏以來當暑而寒始以刑罰刻急郡國不奉時令之所致也農人急於務而苛吏奪其時賦發充常調而貪吏割其財此其

八編類纂 卷十四
巨患也。夫欲急人所務，當先除其所患。天下樞要在於尚書尚書之選，豈可不重？而間者多從郎官超升此位，雖曉習文法，長於應對，然察察小慧，類無大能。宐簡嘗歷州宰，素有名者，雖進退舒遲，時有不逮，然端心向公，奉職周密，宐鑒嗇夫捷急之對，深思絳侯木訥之功也。往時楚獄大起，故置令史以助郎職，而類多小人，好為姦利。今者務簡，可皆停省。又諫議之職，應用公直之士，通才寡，正有補益於朝者。今或從徵試輩為大夫，又御史外遷，動據州郡，並宐鑒其任責，以言績，其二千石視事雖久而為吏民所便安者，宐增秩重賞，勿妄遷徙，惟留聖心。韋彪論選舉遷秩疏

臣聞設官分職，量才置吏，此本於理人而務安之也。故書曰：在知人，在安民。知人則善能官人，安民則惠黎民。懷之能哲，而惠何憂乎？驩兜何畏乎？有苗者是也。則明官得其人，而天下自理矣。古者取人必先採鄉曲之譽，然後辟於州郡。州郡有聲，然後辟於五府。才著五府，然後升之天朝。此則用一人所擇者甚悉。擢一士所歷者甚深。孔子曰：譬有美錦，不可使人學製。此明用人不可不審擇也。用得其才，則治非其才，則亂。治亂所繫焉，不可深擇之哉。今之取人有異此。

道多未甚試效即頓至遷擢夫競趨者人之常情僥倖者人之所趨而今務進不避僥倖者接踵比肩布於文武之列有文者用理內外則有回邪賊汚上下敗亂之憂有武者用將軍戎則有庸懦怯弱師旅喪亡之患補授無限員闕不供遂至貪外置官數倍正闕曹署典吏困于祇承府庫倉儲竭於資俸國家大事豈甚於此古者懸爵待士唯有才者得之若任以無才則有才之路塞賢人君子所以遁跡銷聲常懷歎恨者也且賢人君子守於正直之道遠於僥倖之門若僥倖開則賢者不可復出矣賢者遂退若欲求人安化洽復不可得也人若不安國將危矣陛下安可不深慮之

韋嗣立論職官多濫疏

漢光武建武中廢縣四百吏率十署一魏太和時分遣使者省吏貞正始時並郡縣晉太元省官七百隋開皇廢郡五百貞觀初省內官六百貞設官之本以治衆庶故古者計人置吏不肯虛設自漢至唐因征戰艱難以省吏負者誠救弊之切也管咎繇作士今刑部尚書大理卿則二咎繇也垂作共工今工部尚書將作監則二垂也契作司徒今司徒戶部尚書則二契也伯夷為秩宗今禮部尚書禮儀使則二伯夷

唐德宗建
中初河朔
兵興民困
賦無所出
戶部侍郎
判度支杜
佑以為救
敝莫若省
用省用則
省官乃上
議

也伯益為虞今虞部郎中都水使者則二伯益也伯
 冏為太僕今太僕卿駕部郎中尚輦奉御閑廐使者
 則四伯冏也古天子有六軍漢前後左右將軍四人
 今十二衛神策八軍凡將軍六十員舊名不廢新資
 日加且漢置別駕隨刺史巡察猶今觀察使之有副
 也參軍者參其府軍事猶今節度判官也官名職務
 直遷易不同爾詎有事實哉誠宜斟酌繁省欲致治
 者先正名神龍中官紀蕩然有司大集選者既無闕
 員則置員外官二千人自是以為常當開元天寶中
 四方無虞編戶九百餘萬帑藏豐溢雖有浮費不足

明達政体
 之言

為憂今黎苗凋瘵天下戶百三十萬陛下詔使者按
 比纔得三百萬比天寶三分之一就中浮寄又五之
 二出賦者已耗而食之者如舊安可不革議者以天
 下尚有跋扈不廷一省官吏被罷者皆往托焉此常
 情之說類非至論且才者薦用不才者何患其亡又
 况顧姻戚家產哉建武時公孫述隗囂未滅太和正
 始太元時吳蜀鼎立開皇時陳尚割據皆羅取俊又
 猶不慮失人以資敵今田悅輩繁刑暴賦惟軍是郵
 遇士人如奴固無范睢業秦賈季彊狄之患若以習
 久不可以遽改且應權省別駕參軍司馬州縣額內

官約戶置尉當罷者有行義在所以聞不如狀舉者
當坐不為人舉者任參常調亦何患哉如魏置柱國
當時宿德盛業者居之貴寵第一周隋間授受已多
國家以為勛級纔得地三十頃耳又開府儀同三司
光祿大夫亦官名以其太多回作階級隨時立制遇
弊則變何必因循憚改作杜佑論
削官議

謹按承前格令左降官非元勅令長任者每至考滿
即申所司量其舊資便與改叙縱或未有遷轉亦即
任其歸還逮于開元末李林甫固權專恣凡所斥黜
類多非辜慮其却迴或復冤訴遂奏左降官考滿未
別改轉者且給俸料不須即停外示優矜實欲羈係
從此已後遂為恒規一經貶官便同長往迴望舊里
永無還期陸贄進量
移官狀

皆為濫舉
今為公典

非存舉無
由知

國家所以御羣臣之道累日月以進秩循資塗而授
任苟日月積久則不擇其人之賢愚而寘高位資塗
相值則不問其人之能否而居重職陛下誠能博選
在位之士不問其始所以進及資序所當為使有德
行者掌教化有文學者待顧問有政術者為守長有
勇畧者為將帥明於禮者典禮明於法者主法下至
鑿卜百工皆度材而授任量能而施職有功則增秩

加賞而勿徙其官無功則降黜廢棄而更求能者有

司馬光論任官信賞必罰三事

去所云儒學之其皆世經世

舉則流竄刑誅而勿加寬貸前世英主明君未有不以崇儒嚮學為先而各臣賢輔出于儒學者十常八九也臣竊見方今取士之失患在先材能而後儒學貴吏事而賤文章夫材能之士固當擢用然專以材能為急而遂忽儒學為不足用使下有遺賢之嗟上有乏材之患此甚不可也

閣取士歐陽修

若用之既盡然後可以言乏才試之不效然後可以言難知晉唐之德宗非不愛惜名器由其責人太密

精而反失士名言

授任至難至於東省閉凡累月南臺唯一御史故陸贄以為太精而失士臣竊觀之自昔用人之際所以常多疑貳者患在君臣之間未免形迹居常謀事則已多睽異至於論議則尤難協同臣伏願陛下與執政之臣凡選任之際務存公坦忘去形迹

呂公著論選任之際

務存公坦疏

古之為士者終身食其地今之致政者即日奪其廩古之仕者不出鄉里今則有奔走南北之勞古之仕者常處其職今則有罷官待次之費故自非貪吏及素有經產則其祿已常若不足一日歸老則妻子不

免凍餒是以雖廉潔之士猶或隱忍而不能去議者不推其本則曰此皆無耻之人宐思所以重辱之此朝廷之恩所以愈薄而臣下之節所以益壞也臣愚欲乞應文武官致仕非因過犯及因體量者並依外任官例與給四分俸錢歲時州郡量致酒粟之問請乞

致仕官給四分俸錢呂公著

伏觀三月十八日聖旨職事官許帶職內尚書候二年加至學士中丞侍郎給事諫議通及一年加待制臣踰月于茲反復思之不得其義朱光庭論職事官帶職文武不分則官不冗官吏不分則官不冗而自魏晉

以來始分矣管之官今之吏也管之能為武者今不能為文者也郎中執戟侍中奉乘輿虎賁郎將郎中令校尉管以待天下之賢才者今武士宦官專之以九卿三公所辟舉援授曹掾皆忠廉修潔之士行義高於郡國有不歲時而起為公輔者今吏胥轉之矣

葉適官法中論設官疏

夫天下患公卿大夫之子弟不學無能而多取天子之爵祿然而不可盡去者義不可去也義不可盡去而任子之官多而不能容故常設法以抑之曰寬其補授而嚴其出仕任其子若孫而雖貴大臣不得任

首持重任
子子弟多
學自重今
任子得為
失郡誤矣

其兄弟之子孫

葉適官法
下論任子

古者民樸事約國之輔佐已得賢聖然猶則天三光
備三公官各有分職今末俗之弊政事煩多宰相之
材不能及古而丞相獨兼三公之事所以久廢而不
治也宜建三公官定卿大夫之任分職授政以考功

效

何武論建
三公官

帝王之道不必相襲各繇時務高皇帝以聖德受命
建立鴻業置御史大夫位次丞相典正法度以職相
參總領百官上下相監臨歷載二百年天下安寧今
更爲大司空與丞相同位未獲嘉祐故事選郡國守

其言可重
朝廷

相高第爲中二千石選中二千石爲御史大夫任職
者爲丞相位次有序所以尊聖德重國相也今中二
千石未更御史大夫而爲丞相權輕非所以重國政
也臣愚以爲大司空官可罷復置御史大夫遵奉舊
制臣願盡力以御史大夫爲百僚率朱博復置御
史大夫奏
往時學士待制至六七十員近年以來稍慎除拜即
今猶及四十餘員臣以謂愛惜名器不輕授人朝廷
既已知之矣而爲國家計者宜於此時創立經制今
惟翰林學士中書舍人知制誥各有定員其餘學士
待制未有定數臣今欲乞檢詳前史及國朝故事自

觀文殿大學士至待制並各立定員數遇有員闕則精擇賢材以充其選苟無其人尚可虛位以待乞限定學

士待制員數歐陽修

竊見祖宗之時閒居無事常召侍從近臣與之從容講論萬事至于文武朝士使臣選人凡得進見者往往召之使前親加訪問委曲詳悉無所不至所以然者一則欲使下情上通無所壅蔽二則欲知其人能否才器所任是以黜陟取捨皆得其宜司馬光乞詔作從直宿以

備顧問問奏

臣竊見朝廷每有契丹遣使到闕元昊差人來朝大

稜極要領之言

臣商量唯欲秘密兩制兩省御史中丞已下雖名侍從供奉之官當時並不聞知及處置既了縱或不便無由論列伏乞宣諭大臣凡北虜西戎之事繫於安危者侍從諫諍之官悉令聞之使陳利害不為漏洩

余靖乞侍從預聞邊事疏

古者天子諸侯有事必告于廟朝有二史左史記言右史書事事為春秋言為尚書若舉必書善惡成敗無不存焉下及士庶苟有茂異咸在載籍或欲顯而不得或欲隱而名章得失一朝而榮辱千載善人勸焉淫人懼焉宜於今者備置史官掌其典文紀其行

事每於歲盡舉之尚書以助賞罰以行法教荀悅請置史官

右長壽二年宰臣姚壽以為帝王謨訓不可闕於紀

述史官疎遠無因得書請自今以後所論軍國政要宰臣一人撰錄號為時政記厥後因循多闕紀述臣

等商量向後每日聽聖言如有慮及生靈事關輿替

可昭示百代貽謀後昆者及宰臣獻替謀猷有益風教並請依國朝故事知印宰相撰錄連署名封印至

歲末送史館李德裕論時政記等狀

右起居注比者不逐季撰錄至有去官三五年後猶

未送納者伏以每度延英奏事後向外傳說三事猶

兩事虛謬豈有起居注皆三二年後採於傳聞耳目

已隔固非實事向後起居注記望每季初即送納向

前一季文字與史館納訖具狀申中書門下史館受

訖亦申報中書門下其起居改轉便望以注記遲速

為殿最如有軍國大政傳聞疑誤者仍許於政事堂

都見宰相等臨事酌量如事已施行非關機密者並

一一向說所冀書事信實免有傳疑李德裕論起居注

右臣等伏見近日實錄多云禁中言者伏以君上與

宰臣及公卿言事皆須眾所聞見方合書於史策禁

史筆實累鴻猷。向後實錄中如有此類。並請刊削。更不得以此紀述。又宰臣及公卿論事行與不行。須有明據。或奏議允愜。必見褒稱。或所論乖僻。因有懲責。在藩鎮獻表者。必有答詔。居要官啟事者。自合著明。並當昭然在人耳目。或取舍存於案堂。或與奪形於語敕。前代史書所載奏議。無不由此。近見實錄多載密疏。言不彰於朝聽。事不顯於當時。得自其家。未足爲信。向後所載羣臣奏議。其可否得失。須朝廷共知者。方可紀述。密疏並請不載。如此則書必可法人。皆

守公愛憎之志不行。褒貶之言必信矣。

李德裕論
修史體例

臣伏以史者國家之典法也。自君臣善惡功過與其百事之廢置。可以垂勸戒。示後世者。皆得書而不隱。故自前世有國者。莫不以史職爲重。伏見國朝之史。以宰相監修學士修撰。又以兩府之臣撰時政記。選三館之士當陞擢者。乃命修起居注。如此不爲不重矣。然近年以來。負具而職廢。其所撰述簡略遺漏。百不存一。至于事關大體者。皆沒而不書。此實史官之罪。而臣之責也。然其弊在於修撰之官。惟據諸司供報。而不敢書所見聞。故也。今時政記雖是兩府臣僚

修纂。然聖君言動有所宣諭。臣下奏議事關得失者。皆不紀錄。惟書除目辭見之類。至于起居注亦然。與諸司供報文字無異。修撰官祇據此銓次。繫以日月。謂之日曆而已。是以朝廷之事。史官雖欲書而不得。書也。自古人君皆不自閱史。今撰述既成。必錄本進呈。則事有諱避。史官雖欲書而不敢書也。加以日曆時政記起居注。例欲承前積滯相因。故纂錄者常務追修累年前事。而歲月既遠。遺失莫存。至于事在目前。可以詳於見聞者。又以追脩積滯。不暇及之。若不革其弊。則前後相因。史官永無舉職之時。使聖朝典法遂成廢墮矣。臣竊見趙元昊自初僭叛至復稱。臣始終一宗事節。皆不曾書。亦聞修撰官甚欲紀述。以修撰後時。追求莫得故也。其於它事。又可知焉。臣今欲乞特詔修時政記起居注之臣。並以德音宣諭。臣下奏對之語。書之。其修撰官不得依前祇據諸司供報編次。除目辭見。並須考驗事實。其除某官者。以某功如狄青等。破儂賀高文彥博等。破王則之類。其貶某職者。坐某罪如昨來麟州守將及並州龐藉緣。白草平事。近日孫沔所坐之類。事有文據。及迹狀明白者。皆備書之。所以使聖朝賞罰之典。可以勸善懲

惡昭示後世若大臣用情朝廷賞罰不當者亦得書以爲警戒此國家置史之本意也至于其它大事並據所聞見書之如聞見未詳者直牒諸處會

問及臣

朝廷裁置處分並書之已上事

節並令修撰官逐時抄得錄爲草卷標題月分於史院躬親入櫃封鎖候諸司供報齊足修爲日曆仍乞每至歲終命監修宰相親至史院點檢撰官紀錄事迹內有不勤其事隱官失職者奏行責罰其時政記起居注日曆等除今日以前積滯者不在追修外截自今後並令次月供報如稍有遲滯許修撰官

至中書樞密院催請其諸司供報拖延及史院有所會問諸處不畫時報應致妨修纂者其當行手分並許史院牒開封府勾追嚴斷其日曆時政記起居注並乞更不進本所貴少修史職上存聖朝典法此乃

臣之職事不敢不言

歐陽修論修日曆

臣伏聞王安石日錄七十餘卷具載熙寧中奏對議論之語此乃人臣私錄之書非朝廷之典冊也白紹聖再修神宗實錄史官請以此書降付史院凡日曆時政記及神宗御集之所不載者往往專據此書追議刑賞奪宗廟之美以歸故臣建掌書之官以修私

史考之往古並無此例。唯唐武宗時宰相李德裕引鄭亞之徒改修憲宗實錄，增損筆削，專美其文。其後宣宗即位，追念憲考不能平也。故大中三年九月制曰：委國史於愛媚之手，寵秘文於弱子之身。擅敢改張罔有畏忌，奪它人之懿績為私門之令猷。于是德裕鄭亞皆從貶竄。蓋以國史實錄皆欲顯揚宗廟之美，非人臣之所得私也。

陳雍乞別行刪修
紹聖神宗實錄

永徽以後高宗不躬萬機，重臣許李，綰權持政，奸謀邪計，杜塞不聞，畏避羣臣。自是起居稍奪，故事止於對仗承旨，仗下議論不復與聞。至長壽中，宗相姚璹始建議執政大臣錄仗下論議，多出於股肱輔弼之臣。史官職在記錄而已，利害殊絕，較然可知。若夫時政記使宰相為之，賢者則推美避譽，邪臣則飾過隱非。事關機要，或疑謀洩而功沮，言及臣僚，或慮隙開而怨雋。巧事形迹，互相依倚，銓次不廣，筆削自私。此時政記之在當時，屢建而屢罷者，此也。方今史官之選，必天下文學修潔之士，若止以編制勅類除免，叙年月為奉職，則但通曉文字，求之二省一令，史足矣。何必擇人哉。且唐天寶以後，天下多故，起居之職因循曠弛，然後百家傳記之事雜然方興。夫起居之錄

八編類纂
卷十四
史書
三

不詳則臣下之記逾廣。機失於上則柄任於下。自然之理也。臣又以爲唐制起居供奉仗內而史官必隨其後者。意欲記注臣僚與修纂學士者。皆得親見事實。與聞謨訓。然後銓次不相牴牾。此最策。選得者也。又臣嘗考漢事記注無定員。而太史有常職。是時近臣皆持橐籥筆入侍左右。蓋欲有所紀述。而天下計書先上太史。副上丞相。繇是事得廣載。書可責成。此兩漢遺史所以爲後世模楷也。今近臣非職事者。自見聖君言動。固不敢有所紀。而天下計書亦未嘗不羣臣列傳。事非章章尤著者。則唯取信行狀。行狀者

門人故吏之所爲。非大公至正之語。尤難依據者也。

石公弼請復還史館

陛下撥亂反正。文武並用。深愍經藝謬雜。真偽錯亂。每臨朝日。輒延羣臣講論聖道。知丘明至賢。親愛孔子。而公羊穀梁傳聞于後世。故詔立左氏博詢。可否示不專已。盡之羣下也。今論者沉溺所習。翫守舊聞。固執虛言。傳受之辭。以非親見實事之道。左氏孤學少與。遂爲異家之所覆。骨范升又曰。先帝不以左氏爲經。故不置博士。後主所宜因襲。臣愚以爲若先帝所行而後主必行者。則盤庚不當遷於殷。周公不當

營洛邑陛下不當都山東也。往者孝武皇帝好公羊，衛太子好穀梁，有詔詔太子受公羊，不得受穀梁。孝宣皇帝在人間時，聞衛太子好穀梁，於是獨學之。及即位，為石渠論，而穀梁氏興，至今與公羊並存。此先帝後帝各有所立，不必其相因也。

陳元乞立左傳博士疏

夫禁綱尚疎，法令宜簡，簡則法易行而不煩雜，疎則所羅廣而無苛碎。竊見垂拱二年，諸道巡察使所奏科目，凡有四十四件。至於別准格勅，令察訪者又有三十餘條。而巡察使率是三月已後出都，十一月終奏事，時限迫促，簿書填委，晝夜奔逐，以赴限期。而每

與今代巡

道所察文武官，多至三千餘人，少者一千已下，皆須品量才行，褒貶得失，欲令曲盡行能，則皆不暇。此非敢墮職而慢於官也。實才有限而力不及耳。臣望量其功程，與其節制，使器周於用力，濟於時，然後進退可以責成，得失可以精覈矣。請大小相兼，率十州置御史一人，以周年為限，使其親至屬縣，或入閭里，督察姦訛，觀採風俗，然後可以求其實效，課其成功。若此法果行，必大裨政化。且御史出持霜簡，入奏天闕，其於勵已自修，奉職存憲，比於它吏，可相百也。若其按劾姦邪，糾摘欺隱，比於他吏，可相十也。

李嶠請每十州分置

臣竊觀今時備位素食不行其職者莫過於臣輩。臣聞太宗文皇帝時以王珪魏徵爲諫官文皇雖宴遊寢食之間王魏實在其所用至于文皇發一言則王魏詳之而後出一舉事則王魏慮之而後行以文皇之明合王魏之智是以舉無遺事言有典常文皇猶以爲視聽未廣也因許三品以上入議軍國必遣諫官一人隨入以參驗之當是之時耳目股肱之任者有君臣之義焉有父母之恩焉有朋友之勸焉是否無不替可無不行不四三年而天下大理蠻夷君長

帶刀入侍者不可勝計豈干戈征伐之所致蓋壅蔽之患銷而幽遠之情達也若此然後可以稱天子之爭臣矣近之司諫爭者則不然大不得備召見次不得參時政排行就列累累而已且臣聞之諫臣之職曰左右前後拾遺補闕大則廷議小則上封近年以來正衙不奏事庶臣罷廷對若此則不見遺闕補拾何階不得敷陳廷議安設其所謂舉諫職者唯獨誥令有不便除授有不當則奏一封執一見而已以此思之君臣之際論列是非諷諭未形籌畫於至密尚不能迴至尊之盛意備讒慝之巧言而况於既行之

詔令已命之除授然後執一封奏一議而私欲收絲綸之詔。剋日月之光。信無裨於萬一矣。

元稹論諫職表

自古奸臣皆以貨賂厚結左右及宮掖之內是以動靜先知迎合上意李林甫二十年專政明皇不疑上官昭容權傾天下唐祚顛殞前代似此蓋亦多矣國家傾敗常由此矣自兩宮御宇樂聞讜言然垂簾之日疑有潛聽封奏之人憂其漏洩是以人人思禍而不敢盡言今則文武班列亦有議其得失諫官御史朝禁譏其循默伏乞聖慈念先帝漏言之誠思周易失臣之文凡有奏章藏收秘密垂簾之日屏去左右

劉隨上繳進天禧詔書乞防漏洩疏

所可惜者自差諸路按察今雖未有大效而老病昏昧之人望風知懼近日致仕者漸多州縣方欲澄清而朝廷自沮其事臣欲乞聖慈令兩府召臺官上言者至中書問其何路按察之人因挾私怒苟有迹狀乞下所司辨明若實無人乃是妄說其近降劄子乞賜抽還不使四方見朝廷自沮按察之權而為貪賊老繆之吏所快

歐陽修論臺官言按察使不當

臣雖不知臺諫所言是非但見唐介范師道皆久在言職其人立朝各有本末前後補益甚多豈於此時

頓然改節故爲欺罔上昧聖聰在於人情不宐有此
臣竊以謂自古人臣之進諫於其君者有難有易各
因其時而已若剛暴猜忌之君不欲自聞其過而樂
聞臣下之過人主好察多疑於上大臣側足畏罪於
下於此之時諫人主者難而言大臣者易若寬仁恭
儉之主動遵禮法自聞其失則從諫如流聞臣下之
過則務爲優容以保全之而爲大臣者外秉國權內
有左右之助言事者未及見聽而怨仇已結於其身
故於此時諫人主者易言大臣者難此不可不察也
臣自立朝耳目所記景祐中范仲淹言宰相呂夷簡

貶知饒州皇祐中唐介言宰相文彥博貶春州別駕
至和初吳中復呂景初馬遵言宰相梁適並罷職出
外其後趙抃范師道言宰相劉沆亦罷職出外前年
韓絳言富弼貶知茶州今又唐介等五人言陳旭得
舉自范仲淹貶饒州後至今凡二十年間居臺諫者
多矣未聞有規諫人主而得舉者臣故謂方今諫人
主則易言大臣則難陛下若推此以察介等所言則
可知其用心矣昨所罷黜臺諫五人惟是從誨入臺
未久其他四人出處本末迹狀甚明可以歷數也唐
介前因言文彥博遠竄廣西烟瘴之地賴陛下仁恕

哀憐移置湖南得存性命范師道趙抃並因言忤劉
沆罷臺職守外郡連延數年然後復今三人者又以
言樞臣罷黜然則介不以前陷必死之地為懼師道
與抃不以中滯進用數年為戒遇事必言得罪不悔
蓋所謂進退一節終始不變之士也至如王陶者本
出孤寒只因韓絳薦舉始得臺官及絳為中丞陶不
敢內顧私恩與之爭議絳終得舉夫牽顧私恩人之
常情爾斷恩以義非知義之士不能也以此言之陶
可謂徇公滅私之臣矣歐陽修論臺諫官
唐介等宜召還疏
凡擇言事官當以三事為先第一不愛富貴次則重

以不愛富
貴第一

惜名節三則曉知治體具此三者誠亦難林司馬元
論舉諫

官制

凡臣之糾擿姦慝非有毫髮為其身謀也實自陛下
使之衆人或為臣言亦非有所欲也迫於臣之誠心
而已迫以至誠而得之及有所畏避而暴露之復投
諸苦獲陷罪之中而臣乃獲安焉則臣不惟不容於
人亦且得罪於有司夫廢一官吏非足為朝廷輕重
也然官吏以漏言於臺諫而廢則衆皆以前車為戒
而外之是非得失無復至于臣輩矣彭汝礪臺諫言
事不當問得之

何人

八編頁集

卷之十四

吏曹

三

八編類纂 卷十四

奸人用事之始任臺諫足以折其謀至於禍胎既成雖聖賢不能救其害陛下視今日如何祖宗之朝而乃一聽大臣之所為蔽耳目之任而挫忠義之氣非所謂慎終如始者也

劉安世論屢罷言事官

八編類纂

八編類纂

